養子女姓氏約定書

□收養登記**前**，**未**成年養子女＿＿＿＿＿(身分證統號：＿＿＿＿＿＿)，經養父、母及生父、母書面約定從□養父姓□養母姓□維持原姓(民法第1078條第2項)

□收養登記**前**，**已**成年養子女＿＿＿＿＿(身分證統號：＿＿＿＿＿＿)，經養父、母及養子女書面約定從□養父姓□養母姓□維持原姓(民法第1078條第2項)

□收養登記**後**，**未**成年養子女＿＿＿＿＿(身分證統號：＿＿＿＿＿＿)經養父、母書面約定變更從□養父姓□養母姓□維持原姓(民法第1059條第2項)

此致　高雄市鳳山區第一戶政事務所

養子女為未成年人時：

申請人(養父)：　　簽章　(養母)：　　簽章

身分證統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申請人(生父)：　　簽章　(生母)：　　簽章

身分證統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養子女為已成年人時：

申請人(養父)：　　簽章　(養母)：　　簽章

身分證統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申請人(養子女)：　　簽章

身分證統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